

共青团武汉大学信息管理学院委员会

武大信管团函〔2022〕25号

关于共青团武汉大学信息管理学院第十九届委员会增补委员候选人产生的意见

全院各团支部、全体团员：

经共青团武汉大学信息管理学院第十九届委员会全体会议研究决定，共青团武汉大学信息管理学院第十九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拟于2022年6月中旬召开。

按照《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的有关规定，结合我院工作需要，学院团委拟增补共青团武汉大学信息管理学院第十九届委员会部分委员。现就推荐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增补委员候选人的名额

经学院团的委员会研究决定，共青团武汉大学信息管理学院第十九届委员会拟增补委员4名。按照团的基层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名额应多于应选名额的百分之二十的规定，确定共青团武汉大学法信息管理学院第十九届委员会委员（增补）候选人为5名。

二、增补委员候选人应具备的条件

（一）政治上要坚定。带头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

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政治面貌应为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或共青团员。

（二）学习要刻苦。学习态度端正，成绩优秀，必修课成绩无不及格现情况；自觉向实践学习，向广大团员青年学习，努力提高青年工作本领，不断提高思想政策水平和实际工作能力。

（三）工作要勤奋。有强烈的进取心和责任感，勤于思考，勇于创新，知难而进，积极主动地在团员青年中开展工作，努力做出实绩。

（四）作风要严实。朝气蓬勃，实事求是，发扬民主，敢想敢干，深入基层，调查研究，讲实话，办实事，求实效，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带头直接联系青年，热心为青年服务，做青年的知心朋友。

（五）品德要高尚。顾全大局，公道正派，团结同志，助人为乐，诚实谦虚，清正廉洁，有自我批评精神，自觉接受团员和青年的监督。

三、增补委员候选人的提名原则

（一）按照高素质专业化要求和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原则，从有利于学院共青团发展的全局出发，严格按照增补委员候选人应具备的条件推荐提名增补委员候选人。

（二）按照政治素质高、以工作为主、兼顾代表性和班子结构合理的原则，增补委员候选人的提名要从有利于把委员会建设成为坚强领导集体出发。

(三) 提名应考虑学院主要团学骨干、优秀团支部书记以及来自基层一线、具有较强代表性、在青年中有较强影响力和号召力的优秀团员代表等。

四、增补委员候选人的产生程序

(一) 自主推荐及组织推荐

委员候选人的产生采取自主推荐与组织推荐相结合的方式，有意参与增补委员选举的团员青年填写《共青团武汉大学信息管理学院第十九届委员会委员（增补）候选人推荐表》，于2022年6月15日前将纸质版材料报送至学院213办公室陈老师处，电子版同步发送至邮箱：xgtwzzb@yeah.net。

(二) 确定增补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

院团委根据推荐情况，综合考虑整体结构的合理性，统筹兼顾工作需要和共青团改革的要求，提出增补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并在全院范围内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报院党委和校团委批准，形成共青团武汉大学信息管理学院第十九届委员会增补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

(三) 选举产生增补委员人选

院团委组织召开共青团武汉大学信息管理学院第十九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以无记名差额投票的方式选举产生共青团武汉大学信息管理学院第十九届委员会增补委员4名。

五、工作要求

各团支部要充分发扬民主，组织广大团员以支部主题团

日的形式集中学习《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和本意见，认真听取团员意见，准确把握提名原则、条件和构成要求，保证推荐产生的人选具有广泛的群众基础。

各团支部要加强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教育，全体团干部和广大团员要讲政治、讲原则、讲纪律，确保推荐提名工作作风清正。

各团支部在工作中遇到问题应及时向院团委反映。

共青团武汉大学信息管理学院委员会

2021年6月13日